附件2:

特色产业培训基地承办条件

一、资质能力要求

1.依法登记并合法存续，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2.依法缴纳税收并具备较强的经济实力，企业征信良好。

3.能够独立组织培训和招募学员。

4.承办单位需加入中国县镇经济交流促进会团体会员。

二、培训场地要求

1.具有60平米以上多功能教学场所（租赁期限不低于1年），符合消防安全标准。

2.配有教学辅助设备：投影仪、幕布、扬声器、白板、白板笔等。

3.承办地点需交通便利。

三、组织工作要求

1.提供学员食宿预订推荐服务，就近安排（费用自理）。

2.提供培训老师食宿、差旅和劳务费，以及相关人员的食宿、差旅费。

3.需配备1-2名工作人员协助培训老师开展培训工作。

4.维护中国县镇经济交流促进会和培训基地的声誉并获得当地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支持。

5.需提供至少4-6名初学者协助进行集体授课考核。